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 函

地址：30401新竹縣新豐鄉新興路1號
聯絡人：孔美綾
電子信箱：kong712@must.edu.tw
聯絡電話：03-5593142分機1705
傳真電話：(03)5595142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23日

發文字號：明新（專）字第1130001839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宣傳海報、附件2應聘回傳資料

主旨：有關本校華語文教學中心徵求外派越南華語文教師，敬請惠予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校目前正在徵求外派越南華語老師，每月教育部補助1,500美金。
- 二、本校外派華語老師資格，條件如下：
 - (一) 具備國內外大專校院碩士以上學位，並具有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證書。
 - (二) 具備國內外華語文教學相關系所碩士以上學位。
 - (三) 具備國內外中國語文學、臺灣文學或語言教學相關系所碩士以上學位，並於國內外大學對外華語教學師資培訓班修習一百二十個小時以上之程，獲有證書。
- 三、若有意願請洽聯絡人：
 - (一) 聯絡人：孔美綾小姐
 - (二) 聯絡電話：03-5593142 分機1705
 - (三) 電子郵件：kong712@must.edu.tw

正本：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金門大學、東海大學、中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銘傳大學、開南大



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臺北市立大學、淡江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東吳大學、實踐大學、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弘光科技大學、東海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建國科技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聯合大學

副本：本校國際專修部華語文教學中心

113/02/23
14:31:01

機關影像檔公文